

中国教师发展基金会

教师基金会函〔2022〕10号

关于启动2022年度“卓越青年研究生导师奖励基金”的通知

各有关高校：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和中央人才工作会议精神，加强青年研究生导师队伍建设，不断增强青年导师使命感、责任感、荣誉感，在教育部有关司局指导下、在中国教育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捐赠支持下，中国教师发展基金会设立卓越青年研究生导师奖励基金（以下简称“奖励基金”）。现将奖励基金遴选工作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特别是对人才及研究生教育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落实教育部等部门出台的《关于加快新时代研究生教育改革发展的意见》文件要求，进一步加强新时代研究生导师队伍建设，提升青年导师队伍水平，加快培养国家急需的高层次人才。

二、项目设置

（一）项目名称及奖励标准：奖励基金面向“双一流”建设高校开展，每年组织一次，每年奖励 20 名左右卓越青年研究生导师，每名导师给予奖教金 20 万元左右人民币（含税），并纳入中国教育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优质专家资源库”。

（二）评选流程：由各高校按照遴选标准及名额推荐人选。由我会委托相关领域专家组成专家委员会，专家委员会根据各高校上报的人选推荐材料，独立运作、差额遴选，给出建议入选名单，经公示无异议后，由我会正式通知公布。

（三）项目性质：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第三十四条规定，本奖励基金是我为响应党和国家号召设立的、由社会捐资设立的公益项目，旨在奖教助教，不可作为评比达标表彰活动。

三、遴选标准及推荐名额

（一）遴选标准：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以服务国家为最高追求，坚守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的崇高使命，坚持师德师风为第一标准、教学科研创新为核心能力，在面向基础学科、面向世界科技前沿、面向经济主战场、面向国家重大需求、面向人民生命健康等方面，为研究生人才培养做出卓越贡献的青年导师。

（二）教龄及年龄：担任研究生导师 5 年及以上，且至少指导 2 届毕业生。年龄原则上不超过 45 周岁（年龄计算时间截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截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担

任校领导职务的导师不纳入推荐范围。

(三) 推荐名额：各高校可推荐 1 名人选。

四、工作要求

(一) 各高校按照“导向明确、程序公正、创新引领、关注青年、宁缺毋滥”的原则，组织符合遴选标准的导师，填写《卓越青年研究生导师奖励基金推荐表》（附件 1）。各高校按照遴选标准及推荐名额进行筛选，筛选后在校内公示 5 个工作日。公示无异议后，于 2022 年 10 月 14 日前将电子版推荐表发至邮箱：jiaoshijijinhui@126.com；纸质版推荐表加盖公章后邮寄至：北京市西城区西单大木仓胡同 35 号郑王府东 20 室。

(二) 请学校安排专人负责项目，并填写《联系人信息表》（附件 2），于 2022 年 9 月 23 日前发送至邮箱：jiaoshijijinhui@126.com。

(三) 评审结果将在我会官网公布，后续请协助做好奖金发放、项目宣传等工作。

联系人：董顺珍 010-66092129、18611292265

马思明 010-66092127、13121291919

附件：

- 1.卓越青年研究生导师奖励基金推荐表
- 2.联系人信息表

中国教师发展基金会

2022 年 9 月 13 日



附件1

卓越青年研究生导师奖励基金推荐表

学校名称：

姓名		性别		照片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最高学历 (学位)		专业技术职务		
院系		教授学科		
担任研究生 导师教龄	年	指导毕业生 届数	届	
手机		电子邮箱		
教育经历 (从大学填写)	起始时间	终止时间	院校	专业学历
工作经历	起始时间	终止时间	工作单位及职务	讲授课程名称
已获荣誉奖励				
优秀教研成果 (不超过500字)				
代表性教研论文 (论文题目+摘要, 不超过800字)				
教学育人感人故事 (不超过500字)				
所在学校公示情况及推荐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2

联系人信息表

学校名称：

姓名	职务	手机号	邮箱